

证券代码：831321

证券简称：顺电股份

主办券商：招商证券

深圳市顺电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11月11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年10月9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费国强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19年预算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2019年经营计划确定的经营目标，编制2019年度预算方案，实现营业收入、净利润增长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9 年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公司拟在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（含）的额度内利用闲置资金购买风险级别 R3 以内的银行理财产品。上述投资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有效，在上述额度内，资金可以滚动使用，理财取得的收益可进行再投资，再投资的金额不包含在上述额度以内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19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为实现业务发展及正常经营所需，通过银行融资为自身发展补充流动资金，预计 2019 年期间向各大银行申请授信额度，预计关联交易金额 50000 万元，申请授信额度及授信期限以届时与银行签订的授信合同为准，深圳市顺电实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顺电实业”）为公司控股股东，持有公司 70.7386%股份，将作为连带责任保证人，提供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，控股股东未收取公司担保费用、利息费用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顺电实业为公司担保的行为构成关联交易事项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涉及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事项，关联董事费国强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由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的挂牌审计机构，同时为公司 2014 年至 2017 年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工作认真负责、严格依据法律法规对公司进行审计，熟悉公司业务，表现出较高的专业水平，鉴于双方良好合作，提请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8 年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18 年第 2 次临时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提议召开 2018 年第 2 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关于 2019 年预算的议案、审议关于 2019 年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、审议关于 2019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、审议关于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议案。2018 年第 2 次临时股东大会安排详见《2018 年第 2 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18-026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深圳市顺电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市顺电连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1月13日